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（無線廣播）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第 1 頁 / 共 1 頁

裁處日期：110/03/01~110/03/31

	受處分單位	頻率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1	人生廣播 電台股份有限公司	FM89.5MHz	通傳內容字第 11000102760 處分日期： 110/03/11	宏您安心 俱樂部	110年1月8日 10:00-12:00	違反廣電 法-廣告 超秒	受處分人經營之人生廣播電臺（頻率 FM89.5MHz）110 年 1 月 8 日 10 時至 12 時播送之「宏您安心俱樂部」節目，播送總時間為 2 小時，依規定得播出 18 分鐘之廣告，實際播出時間為 43 分 41 秒之廣告，廣告時間超過法律規定上限節目播送總時間 15%，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光碟可稽，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 31 條第 1 項規定。	警告
2	台灣廣播 公司台中 廣播電台	AM774kHz	通傳內容字第 11000077070 處分日期： 110/03/22	放送頭俱 樂部	109年10月6 日 12:00-14:00	違反廣電 法-節目 未與廣告 明顯分開	受處分人經營之台中廣播電臺（頻率 AM774kHz）109 年 10 月 6 日 12 時至 14 時播送之「放送頭俱樂部」節目，主持人藉由口述及叩應訂購之方式，順而推介「我們抹臉這支（隔離霜）」之特定商品，節目部分內容介紹商品之功效、成分、特色、贈送（買 4 條送 1 條）、優惠份數（150 份）及服務電話等商業	警告

							資訊，宣傳及推介特定商品，係以節目形式明顯為特定商品宣傳，以吸引聽眾購買商品，致有電臺所播送之節目未能明顯辨認，並與廣告未明顯區隔，此有本會廣播電台節目紀錄表及側錄光碟可稽，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 33 條本文規定。	
3	台灣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AM630kHz	通傳內容字第 11000077080 處分日期： 110/03/22	放送頭俱樂部	109年10月6日 13:00-14:00	違反廣電法-節目未與廣告明顯分開	受處分人經營之中興廣播電臺（頻率 AM630kHz）109 年 10 月 6 日 13 時至 14 時播送之「放送頭俱樂部」節目，主持人藉由口述及叩應訂購之方式，順而推介「我們抹臉這支（隔離霜）」之特定商品，節目部分內容介紹商品之功效、成分、特色、贈送（買 4 條送 1 條）、優惠份數（150 份）及服務電話等商業資訊，宣傳及推介特定商品，係以節目形式明顯為特定商品宣傳，以吸引聽眾購買商品，致有電臺所播送之節目未能明顯辨認，並與廣告未明顯區隔，此有本會廣播電台節目紀錄表及側錄光碟可稽，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 33 條本文規定。	警告

罰鍰： 0 件

警告： 3 件

撤銷： 0 件

核處金額:NT\$0元